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26-012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泰神”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2026年04月16日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04月26日上午09:00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二路3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汪晓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志文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利先生、赵家俊先生、卢其顺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和《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并将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经过认真审查，出具了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以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26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晓宁先生担任公司质量管理中心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周志文	张洪山、张荣秦、杨连春、赵利、赵家俊、卢其顺
审计委员会	卢其顺	赵利、杨连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家俊	赵利、张洪山
提名委员会	赵利	卢其顺、张荣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

制度》进行修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和绩效考核情况及年初制定的年度薪酬方案，综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董事会审议通过如下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方案（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津贴已经过股东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规定领取。因此该方案仅涉及以董事身份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董事姓名	绩效薪酬
周志文	0
张洪山	0
张荣秦	37.5
杨连春	35
郑宏	12

周志文、张洪山、张荣秦、杨连春、郑宏为利益相关方，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 票同意、5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如下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股东会批准的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标准领取工作

津贴。因此该方案仅涉及以董事身份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周志文总薪酬不超过 110.18 万人民币/年；

张洪山总薪酬不超过 48.18 万人民币/年；

张荣秦总薪酬不超过 150.18 万人民币/年；

杨连春总薪酬不超过 140.18 万人民币/年；

郑宏总薪酬不超过 60.18 万人民币/年；

汪晓燕总薪酬不超过 21.03 万人民币/年。

其中，基本薪酬、半年度绩效奖金，按月平均发放；年终绩效奖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经董事会批准后发放。

周志文、张洪山、张荣秦、杨连春、郑宏、汪晓燕为利益相关方，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6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制定如下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

其中，基本薪酬、半年度绩效奖金，按月平均发放；年终绩效奖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经董事会批准后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继续与关联人发生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专项技术服务、医药研发技术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2,682.22 万元。

关联董事周志文先生、杨连春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商业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运营的需要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商业机构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及商业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视经营需要在上述额度内进行融资，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运营的需要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合计不超过 25,000 万元（含）人民币，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周转。

公司委托北京亦庄国际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担保”）为上述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寻求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为保证公司向上述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公司委托亦庄担保为

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公司用自有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亦庄担保提供反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上限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提供抵押反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8 日